# 郑州卫生健康职业学院

#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量化评定指标积分表

专业： 班级： 申请人：

|  |  |  |  |
| --- | --- | --- | --- |
| 项目 | 最高分值 | 评议得分 | 考评依据及量化分值 |
| 家  庭  状  况  （50）  辅导员核实 | 40 |  | 原建档立卡家庭（脱贫享受政策户和风险未消除的监测对象家庭学生）经济困难学生（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0分 |
|  | 低保、特困供养、孤儿、残疾人子女、残疾学生、烈士子女、监护人因见义勇为伤亡的被监护人、城市困难职工家庭子女等（需提供相应证明原件及复印件）,无直接经济来源，需靠政府救济的 。 40分 |
|  | 家庭遭遇突发性自然灾害（如洪灾、旱灾、雪灾、火灾、地震和泥石流等）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及重大伤亡，家庭受到重大损失，无力支付学费、生活费的。30 分 |
|  | 父母丧失劳动能力或家庭父母兄弟姐妹有一人重大疾病（县级及以上医疗机构相证明材料），需要长期吃药治疗,无经济来源，难以维持基本生活费用。 30 分 |
|  | 家庭经济特别困难、无固定收入的单亲家庭子女。最低生活保障家庭 30 分 |
|  | 家中经济困难且有两人以上上学，平时表现较好 10 分 |
| 10 |  | 家庭年人均收入 4000元以下 10 分，4001-8000 元 6 分,8001-10000元以上 3 分 |
| 在校期间参加校资助中心活动  （5 分） | 5 |  | 家庭经济困难，申请并办理了国家助学贷款的学生，积极参加学校资助中心组织的宣传活动。 5分 |
| 在校日常消费行为小组评议  （30 分） | 15 |  | 着装干净朴实,不购买高档时装等用品,不佩戴贵重首饰、不使用高档化妆品,表现好者 12-15 分,表现较好者 9-11 分,一般者 5-8 分,表现较差者(组织聚会等) 0 分。 |
| 10 |  | 没有高档手机（2000元以上）、电脑等奢侈消费品,表现好者 8-10 分,表现较好者 5-8 分,一般者 3-5 分,表现较差者0分。 |
| 5 |  | 不到网吧或在宿舍通宵上网等从事与学生身份不符的其他消费行为且平时表现较好者得 4-5 分；偶尔上网且平时表现较好者 3-4 分，表现较差者0分。 |
| 辅导员评议（15分） | 15 |  | 辅导员根据学生家庭经济实际困难情况，结合平时学生综合表现情况，表现优秀的(不违反校规校纪、积极参与学校及班级活动)得 15 分，表现良好的(基本不违反校规校纪、积极参与学校及班级活动)得 10 分，表现一般的(基本不严重违反校规校纪)得 5 分，表现较差的(打架、抽烟、喝酒、作弊等严重违反学生管理规定的)0 分，家庭经济状况良好0 分。 |
| 一票否决 |  |  | （1）生活奢侈浪费，消费行为与个人申报的家庭经济状况不相符者（2）在提供的家庭状况的证明材料有弄虚作假者（3）未经批准在校外租房住宿者(4）在校期间受严重警告及以上处分的（5）其他原因认定不能享受资助者。 |
| 总得分 |  | | |

注：（无困难：60分以下 一般困难：60分-75分 困难：75分-90分 特别困难：90分以上）

评议困难等级： 分值：

参与本次评定的人员,承诺本次评定凭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进行量化评定。

评议小组负责人（签名） 辅导员（班主任）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